



230712050063

刘阳

通环测字[A20250610001]号

通榆县生态环境监测站 监(检)测报告

自动站名称: 通榆县环保局环境空气自动站

监(检)测内容: 环境空气质量

监(检)测性质: 监督性监测

采样监测日期: 2025 年 5 月

监(检)测单位: 通榆县生态环境监测站

填 报 人: 杨旭东

审 核 人: 张月秋

授权签字人: 刘阳

报 告 日 期: 2025 年 6 月 10 日



报 告 说 明

1、委托单位首先应说明监测目的。凡是污染事故调查、仲裁、环保项目验收监(检)测在委托时必须加以说明,由我站按规范采样、监(检)测,否则,不能作为执法依据。

2、监督性监测:系按我国有关法规进行的指令性监测。

3、由委托单位送检的样品,本报告只对送检的样品负责。

4、本报告结果只对本次监(检)测有效。

5、本报告无授权签字人、审核人及监(检)测人签字无效。

6、本报告无“通榆生态县环境监测站”公章和“通榆县生态环境监测站监(检)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
7、本报告涂改及复印后未重新加盖公章无效。

8、报告未经我站同意,不准用于广告宣传。

9、我站对监(检)测结果负责,如有异议,请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我站查询,逾期不予受理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:

通榆县生态环境监测站

地 址: 通榆县生态大街与敬业路交汇处 1888 号

邮 编: 137200

电 话: 0436-4221002

传 真: 0436-4221002



通榆县环保局站 2025 年 5 月份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报告

2025 年 5 月, 环保局自动站运行正常, 根据有效监测 28 天的监测结果, 对照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3095-2012) 中的二级标准 (日平均值), PM_{10} 月平均值为 33.6 微克/立方米, $PM_{2.5}$ 月平均值为 20.4 微克/立方米, SO_2 月平均值为 5.3 微克/立方米, NO_2 月平均值为 12.1 微克/立方米, O_3 8h 月平均值为 106.7 微克/立方米, CO 月平均值为 0.7 毫克/立方米, 各项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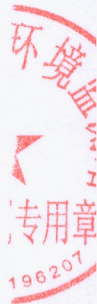
在本月监测的 31 天中, 有效监测天数为 28 天, 通榆县环保局站空气质量优良的天数为 24 天, 优良率 85.7%。

2025 年 5 月通榆县环保局站城区环境空气质量情况统计表

区域	I (天)	II (天)	III (天)	IV (天)	V (天)	VI (天)	优良 天数 (天)	优良率 (%)		
								本月	上月	去年同期
通榆	18	6	4	0	0	0	24	85.7	96.7	100

各项污染物月平均值统计表(CO 单位: mg/m^3)

污染物	PM_{10}	$PM_{2.5}$	SO_2	NO_2	O_3 8h	CO
月平均 ($\mu g/m^3$)	33.6	20.4	5.3	12.1	106.7	0.7
达标情况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



注：评价采用 GB3095-2012 二级标准, PM_{10} : $150 \mu\text{g}/\text{m}^3$,
 $\text{PM}_{2.5}$: $75 \mu\text{g}/\text{m}^3$, SO_2 : $150 \mu\text{g}/\text{m}^3$, NO_2 : $80 \mu\text{g}/\text{m}^3$, CO : $4\text{mg}/\text{m}^3$, O_3 : $160 \mu\text{g}/\text{m}^3$ 。

——以下空白

通榆县生态环境监测站

2025年6月10日





230712050063

通环测字[A20250610002]号

通榆县生态环境监测站 监(检)测报告

自动站名称: 通榆县第一小学环境空气自动站

监(检)测内容: 环境空气质量

监(检)测性质: 监督性监测

采样监测日期: 2025 年 5 月

监(检)测单位: 通榆县生态环境监测站

填 报 人: 张飞龙

审 核 人: 张明志

授权签字人: 张明志

报 告 日 期: 2025 年 6 月 10 日



报 告 说 明

1、委托单位首先应说明监测目的。凡是污染事故调查、仲裁、环保项目验收监(检)测在委托时必须加以说明,由我站按规范采样、监(检)测,否则,不能作为执法依据。

2、监督性监测:系按我国有关法规进行的指令性监测。

3、由委托单位送检的样品,本报告只对送检的样品负责。

4、本报告结果只对本次监(检)测有效。

5、本报告无授权签字人、审核人及监(检)测人签字无效。

6、本报告无“通榆生态县环境监测站”公章和“通榆县生态环境检验检测站监(检)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
7、本报告涂改及复印后未重新加盖公章无效。

8、报告未经我站同意,不准用于广告宣传。

9、我站对监(检)测结果负责,如有异议,请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我站查询,逾期不予受理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:

通榆县生态环境监测站

地 址: 通榆县生态大街与敬业路交汇处 1888 号

邮 编: 137200

电 话: 0436-4221002

传 真: 0436-4221002



通榆县第一小学 2025 年 5 月份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报告

2025 年 5 月,通榆县第一小学自动站运行正常,根据有效监测 31 天的监测结果,对照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3095-2012)中的二级标准(日平均值),PM₁₀月平均值为 49.9 微克/立方米,PM_{2.5}月平均值为 25.8 微克/立方米,SO₂月平均值为 7.5 微克/立方米,NO₂月平均值为 16.3 微克/立方米,O₃8h 月平均值为 112.8 微克/立方米,CO 月平均值为 0.5 毫克/立方米,各项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。

在本月监测的 31 天中,有效监测天数为 31 天,通榆县第一小学站空气质量优良的天数为 27 天,优良率 87.1%。

2025 年 5 月通榆县第一小学环境空气质量情况统计表

区域	I (天)	II (天)	III (天)	IV (天)	V (天)	VI (天)	优良 天数 (天)	优良率 (%)		
								本月	上月	去年同期
通榆	15	12	4	0	0	0	27	87.1	93.3	93.3

各项污染物月平均值统计表(CO 单位: mg/ m³)

污染物	PM ₁₀	PM _{2.5}	SO ₂	NO ₂	O ₃ 8h	CO
月平均 (μ g/m ³)	49.9	25.8	7.5	16.3	112.8	0.5
达标情况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



注：评价采用 GB3095-2012 二级标准, PM_{10} : $150 \mu g/m^3$,
 $PM_{2.5}$: $75 \mu g/m^3$, SO_2 : $150 \mu g/m^3$, NO_2 : $80 \mu g/m^3$, CO : $4mg/m^3$, O_3 : $160 \mu g/m^3$ 。

——以下空白

通榆县生态环境监测站

2025年6月10日

